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5-059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8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振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湖南美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是进一步落实公司“聚焦资源、以盐为轴、一体三翼、两轮驱动”的发展战略举措，能够对公司的发展形成协同效应。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由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已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交易价格以经备案

的评估结果为定价基础确定，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价格与评估值之间不存在差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监事会同意本次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湖南美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关联监事李振汉、刘复兴、文莲回避表决。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